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是自然资源部直属的正局级事业单位，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国海洋观测业务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全国海洋观测网规划研究、论证和实施评估，负责海洋观测重大工程的技术总体论证和系统集成，承担我国参与国际海洋观测计划的技术支撑。

（二）承担拟订海洋观测、调查、监测技术与装备发展规划，承担相关技术与装备综合保障体系建设、运行和管理支撑，承担相关政策制度和标准规范编制。

（三）承担国家全球海洋立体观测网技术装备的测试评估、运行监控和技术保障，承担海洋志愿观测的支撑和保障，建设运行国家海洋试验场。

（四）承担自然资源部海洋船舶和飞机规划、建设和管理的支撑，承担国家海洋调查船队运行管理的技术保障。

（五）承担海洋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海洋生态系统监测修复评估的技术支撑，拟订相关政策制度与标准规范。承担极地业务支撑工作。承担海洋测绘相关任务。

（六）拟订海洋能开发利用发展规划、政策制度和标准规范，承担产业运行监测评估，编制产业发展报告，承担海洋能项目的管理支撑。

（七）承担海洋能调查与评估，编制海洋能资源区划，开展海洋能技术装备测试评估。承担海洋能产业与科技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行和管理。

（八）开展海洋环境保护相关规划与政策研究，承担海

洋环境保护发展规划实施的支撑工作，开展海洋环境保护观测体系论证和技术创新，承担海洋环境保护技术支持与服务。

（九）开展海洋观测、调查、监测和海洋能开发利用前沿、关键技术与装备研究，承担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承担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的支撑工作。

（十）承担海洋观测和海洋能相关国际公约、条约、协定的磋商和履约的支撑工作，作为中方机构参加相关国际组织。承担对外交流合作与援外项目实施工作。

（十一）承办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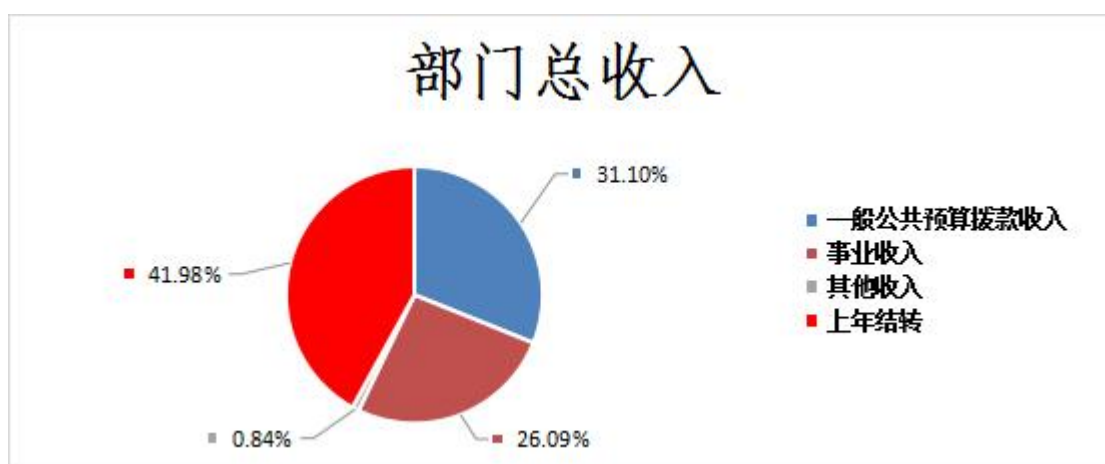
2023 年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海洋技术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23,272.9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外交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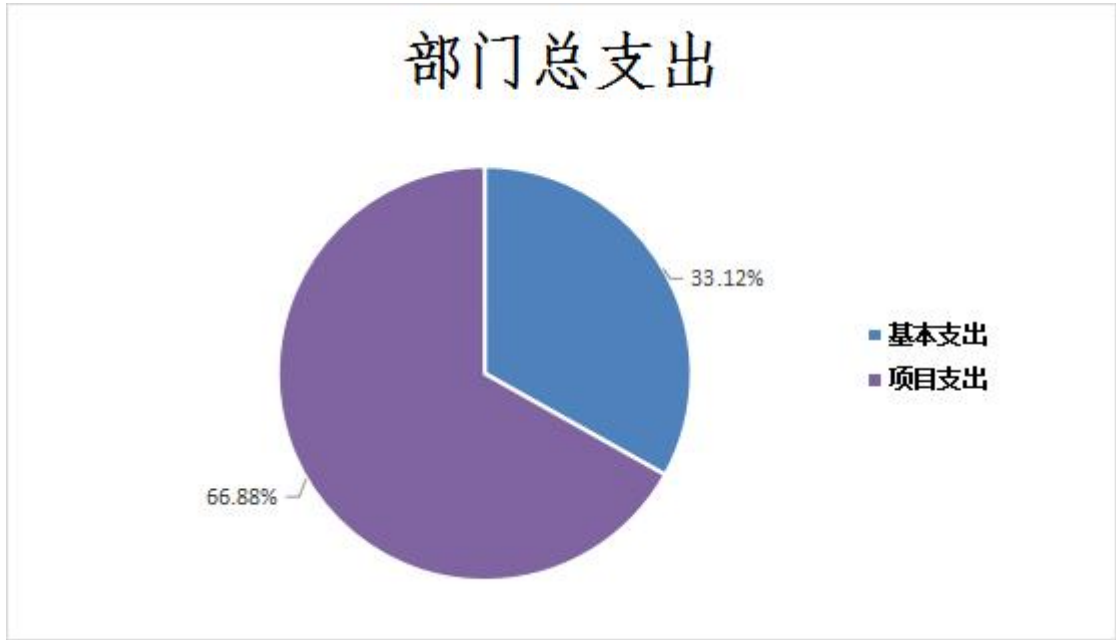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26,949.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80.71 万元、事业收入 7,030.00 万元、其他收入 226.04 万元、上年结转 11,312.4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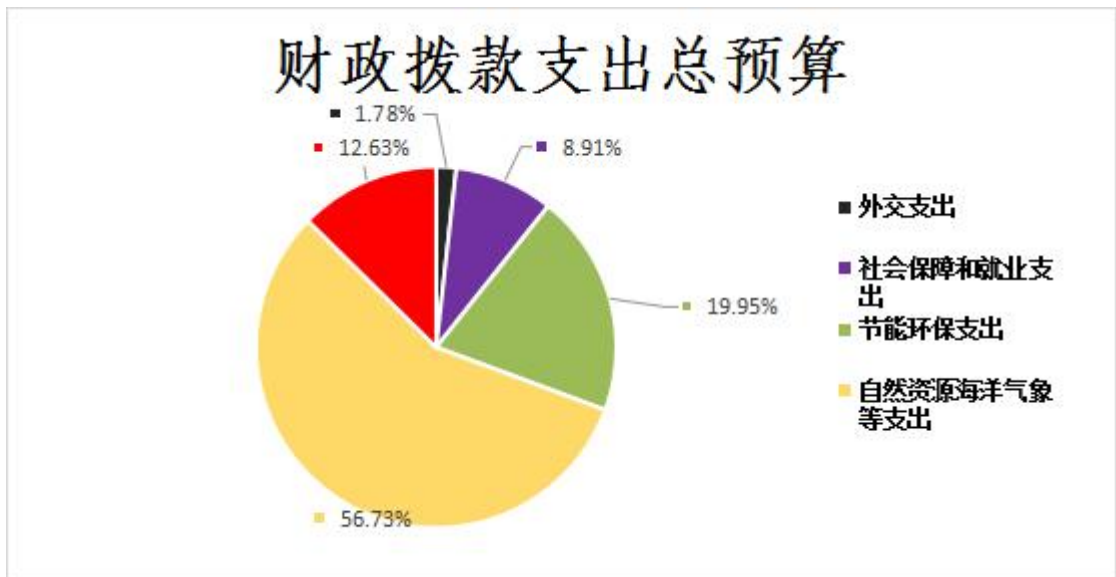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26,949.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26.87 万元、项目支出 18,022.33 万元。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74.8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8,380.71 万元、上年结转 1,094.12 万元。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169.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4.0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890.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374.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96.93 万元。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8,380.7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06.59 万元，增幅 1.29%，2023 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对外合作与交流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9.0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76 万元，降低 31.0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62.7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6.76 万元，增长 3.07%。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81.3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8.38 万元，增长 3.07%。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890.0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75.00 万元，增长 10.20%。

(五)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5.4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减少 1.16 万元,降低 7.00%。

(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4.5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98 万元,降低 8.37%。

(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海域与海岛管理(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6.6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8.36 万元,降低 9.84%。

(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海洋权益维护(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0.00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卫星(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5.7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93 万元,降低 8.13%。

(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极地考察(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62.2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12 万元,降低 3.29 %。

(十一)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深海调查与资源开发(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45.00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十二)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项）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846.1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1.64 万元，降低 5.18%。

（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8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0.69 万元，降低 8.12%，。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

（款）事业运行（项）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3097.1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9.69 万元，降低 1.58%。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489.63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47.13 万元，增长 10.65%。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

补贴（项）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07.3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3.59 万元，降幅 3.23%。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38.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33.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奖励金、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604.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04.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9.0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数相比减少 22.76 万元，降幅 18.00%。主要原因是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国家海洋技术中心 2023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国家海洋技术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800.80 万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84.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5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66.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国家海洋技术中心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机要用车通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领导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9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5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国家海洋技术中心继续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实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2.5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中央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中央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支出以外自然资源部门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海域与海岛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海域与海岛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海洋权益维护（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能力提升、海洋权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卫星(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遥感卫星业务运行，遥感数据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极地考察(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极地考察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深海调查与资源开发(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深海调查，国际海域的资源勘探开发、环境监测与保护，国际海域事务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海洋战略规划、发展海洋经济，海洋调查评价与管理、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与减灾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基础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应用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其

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自然资源部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自然资源部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

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